

子指標及編號	子指標項目	對應資料
4. 執法人員行為守則的生效日期，包括審訊遭逮捕、拘禁和監禁者之行為守則。	4-7法務部調查局犯罪調查作業手冊之施行日期及適用範圍	<p>1. 法務部調查局犯罪調查作業手冊施行日期文民國93年1月1日，現行版本為113年12月編定之第9版。</p> <p>2. 適用範圍：為法務部調查局所有同仁，包含法務部調查局組織法第14條規定執行犯罪調查職務之局長、副局長及薦任以上人員（屬刑事訴訟法規規定之司法警察官）及委任職人員（屬司法警察）。</p>